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

关于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1480号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万达信息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万达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万达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万达信息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万达信息为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 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1月30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7）2200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同意万达信息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9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万达信息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90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9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含增值税），实际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人民币890,000,000.00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6,04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83,960,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8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1月14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9）60号《关于核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20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10,000,000.00元（含增值税），实际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人民币1,190,000,000.00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2,97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030,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349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 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2020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883,960,000.00
2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0.00
3	2017年12月31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883,960,000.00
4	减：2018年置换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140,518,428.58
5	减：2018年雅安智慧公共安全系统PPP项目投入	113,144,678.04
6	减：2018年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投入	434,762,645.96
7	减：2018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8	减：2018年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200.00
9	加：2018年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9,797,043.89
10	2018年12月31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05,331,091.31
11	减：2019年度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投入	179,447,924.64
12	减：2019年度雅安智慧公共安全系统PPP项目投入	20,957,410.14
13	加：2019年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14	减：2019年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200.00
15	加：2019年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1,011,506.03
17	减：2019年雅安智慧公共安全系统PPP项目专户结余资金永久补流	222,258.01
18	2019年12月31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714,804.55
19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83,405.33
20	减：2020年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798,209.88
21	2020年12月31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0.00

2、 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2020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1	募集资金净额	1,187,030,000.00
2	减：2019年度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50,478,705.32

序号	2020年度使用情况	使用金额
3	减：2019年度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项目投入	106,825,262.98
4	减：2019年度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投入	75,326,628.79
5	减：2019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6	减：2019年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621.00
7	加：2019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2,225,188.48
8	减：2019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9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6,623,970.39
10	减：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项目投入	35,657,594.47
11	减：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投入	4,091,003.84
12	减：支付银行账户手续费	668.00
13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14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1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727.76
16	加：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3,391,644.08
17	2020年12月31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320,257,620.4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99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2019年1月23日修订）。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1、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7年12月2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月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川浩特通信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宁波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公司因聘请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广州证券承接。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州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川浩特通信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州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该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前述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闸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与太平洋证券签署了《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持续督导承接协议》，太平洋证券承接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 9 亿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和 2019 年公开发行 12 亿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工作。2020 年，太平洋证券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闸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公司与持续督导机构以及存款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得到了有效的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活期存款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注1）	607698746	0.00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注2）	70090122000232459	0.00
合计		0.00

注1：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开立账号为607698746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0年9月3日注销，注销结存资金5,798,209.88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注2：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浩特通信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开立账号为70090122000232459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19年5月27日注销，注销结存资金222,258.01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2) 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以定期存单形式存放于上述各银行的募投资金。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合计0.00元。

2、 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 活期存款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76,463,077.72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630857886	140,834,590.91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102,783,898.70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176,053.07
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注3）	70090122000277743	0.00
中国银行上海市汉中路支行（注4）	455977070675	0.00
合计		320,257,620.40

注3：公司在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开立账号为70090122000277743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0年9月21日注销，注销结存资金4,185.80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注4：公司在中国银行上海市汉中路支行开立账号为455977070675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0年9月17日注销，注销结存资金4,541.96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2）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以定期存单形式存放于上述各银行的募投资金。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合计320,257,620.4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7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140,518,428.58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206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518,428.58 元。上述事项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和 3 月 8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50,478,705.3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393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478,705.32 元。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和 2018 年 9 月 11 日将 7,000 万元和 3,000 万元募集资金从专户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账号 607698746），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原保荐机构及原保荐代表人。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从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 630857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原保荐机构及原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至 3 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0 万元全

部 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账号 9550880025768800381，金额 20,000 万元；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账号 70090122000277896，金额 10,000 万元），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五)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共计 6,020,467.89 元，系该账户利息收入，其中雅安智慧公共安全系统 PPP 项目实施专户结余资金 222,258.01 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注销结存资金 5,798,209.88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共计 620,266,348.16 元，其中 3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完成，对应账户的利息 8,727.76 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 320,257,620.4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项目继续实施。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798,209.88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20,257,620.40 元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2017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8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2日

附表 1:

2017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883,96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888,831,087.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888,831,087.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888,831,087.3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注)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万元)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 变化
						投入进度 (%) (3)=(2)/(1)				
承诺投资项目										
1.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	否	708,960,000.00	708,960,000.00	0.00	712,703,957.13	100.53%	2019 年 6 月 30 日	10,230.34	否	否
2.雅安智慧公共安全系统 PPP 项目	否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0.00	176,127,130.23	100.64%	2018 年 12 月 11 日	1,324.7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883,960,000.00	883,960,000.00	0.00	888,831,087.3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按照原募投项目计划进度已于 2019 年 6 月完成相关建设内容, 实现相关技术要求和平台建设内容, 该项目预计 2021 年度达产。2020 年度上半年因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竞争加剧, 叠加新冠肺炎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 该项目 2020 年实现效益低于预期水平。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140,518,428.58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206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518,428.58 元。上述事项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和 3 月 8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和 2018 年 9 月 11 日将 7,000 万元和 3,000 万元募集资金从专户转入公司基本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4 月 29 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共计 6,020,467.89 元, 系该账户利息收入, 其中雅安智慧公共安全系统 PPP 项目实施专户结余资金 222,258.01 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新一代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及应用系统建设项目注销结存资金 5,798,209.88 元, 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798,209.88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附表 2:

2018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87,03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39,748,598.3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572,379,195.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572,379,195.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572,379,195.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万元)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 变化
				金额(注)		投入进度(%) (3)=(2)/(1)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服务平台及应用系统	否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5,657,594.47	174,619,250.50	29.1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4,091,003.84	97,759,944.90	32.5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39,748,598.31	572,379,195.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按募集资金计划投资进度，“新一代智慧医疗一体化 HIS 平台及应用系统”和“智慧养老综合服务平台及其智能物联云平台”项目建设期分别为 24 个月和 26 个月，目前均处于建设阶段。2020 年度因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竞争加剧，叠加新冠肺炎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上述项目投资及建设进度出现一定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50,478,705.3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393 号《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到位，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478,705.32 元。上述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310066661018800248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 63085788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至 3 月，从募集资金专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9550880025768800381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77896 转出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资金共计 620,266,348.16 元，其中 30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完成，对应账户的利息 8,727.76 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 320,257,620.4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项目继续实施。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